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會 10 樓 1012 會議室

三、主席：黃委員兼召集人金城

紀錄：朱科員薇如

四、出(列)席者：如簽到單

五、報告事項：

(一)案由：本會 105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管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列管事項編號 1，105 年度基金預算部分俟法定預算後更新，此部分持續列管，餘解除列管。
2. 列管事項編號 2，解除列管。
3. 餘洽悉。

(二)案由：本會辦理法律(研擬或修正)案時所需辦理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程序及管考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三)案由：本會主管 106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概算編列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建議未來於編列預算時應考量該設施實際使用人數之男女比例，以符合效益。
2. 有關林務局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部分，建議以問卷調查男女使用比例或補充說明，以呈現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之預算成果。
3. 餘洽悉。

(四)案由：本會「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教材」(草案)，報請公鑒。

決定：

1. 有關教育訓練教材伍、案例分析與討論部分，請企劃處就標題之適宜性再做修改。另案情概述部分，人名及關鍵字眼以去識別化方式處理，其中新聞報導資料不公開放置於網路上，僅作為訓練課程中學員之參考資料。
2. 本案請農糧署、畜牧處、漁業署及輔導處等相關單位，提供相關資料，並請企劃處依各委員意見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之建議做補充及修正後上網公告。
3. 餘洽悉。

(五)案由：本會林業試驗所 104 年度「性別主流化」推動及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請林業試驗所修改其推動及辦理情形貳、二、(三)(四)之敘述方式，以完整呈現進用及陞任之女性比例。
2. 餘洽悉。

六、討論事項：

案由：「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研修(草案)本會 106 年度各篇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主協辦之分工，提請討論。

決議：

1. 「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
 - (1)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3 部分：規劃重點(二)，請酌做文字修正。
 - (2)目標(二)具體行動措施 1 部分：預期目標(二)，建議漁會可增加優先補助產銷班以外之鼓勵措施，以提升女性參與機會，預期目標(三)，請酌做文字修正。
 - (3)目標(三)具體行動措施 5 部分：預期目標(三)，請針對所提報之數據資料重新審酌並做修正。
 - (4)目標(五)具體行動措施 2 部分：預期目標(二)，請補充說

明具體作法。

2. 「就業、經濟與福利篇」：

(1)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6 部分：請加強補充農漁村女性之就業輔導、創業協助、福利服務方案等 106 年度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

(2)目標(四)具體行動措施 8 部分：預期目標，請配合該項規劃重點做修正。

3. 「教育、文化與媒體篇」，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8 部分：請就所提報資料酌做文字修正，餘照案通過。

4. 「人身安全與司法篇」，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3 部分：請就所提報資料酌做文字修正，餘照案通過。

5.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

(1)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2 部分：規劃重點(一)、(二)請合併並修正。

(2)目標(一)具體行動措施 4 部分：請就營造農村婦女友善工作環境加強說明規劃重點與預期目標。

(3)目標(二)具體行動措施 2 部分：請針對所提報資料酌做文字修正，並補充說明其需調整之設施或符合多元性別與弱勢團體需求之具體項目。

(4)目標(二)具體行動措施 5 部分：規劃重點(二)，請酌做文字修正。

(5)目標(三)具體行動措施 1 部分：請針對所提報資料酌做文字修正，並補充說明其需調整之設施或符合多元性別與弱勢團體需求之具體項目。另建議訂定具體改善計畫及時間表。

(6)目標(三)具體行動措施 3 部分：預期目標(一)，請合併並修正。

(7)目標(四)具體行動措施 2 部分：規劃重點(一)、(二)請合併並修正。

6.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研修(草案)之就業、經濟與福利篇(四)建構

友善的就業與創業環境 3，修正主辦單位為農糧署，新增協辦單位為輔導處、漁業署及畜牧處。

7. 請各機關(單位)參酌各委員意見，補充修正相關資料，於本年 11 月 4 日(星期五)下班前提供修正資料予本會人事室；請本會人事室於 11 月 7 日(星期一)前確認均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將各篇回覆予各彙總窗口；並請各彙總窗口於 11 月 10 日(星期四)前登入系統填報。

七、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國際及公共參與組第 12 次會議決議，請本會主責召集成立跨部會之「婦女農參專案小組」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請本會輔導處依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國際及公共參與組第 12 次會議決議辦理。

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